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4-056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2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14年9月2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及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薪酬考核体系,优化和进一步完善薪酬管理水平,现参照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薪酬长年度薪酬由180,000元人民币调整到288,000元人民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168,000元人民币调整到228,000元人民币,监事会主席年度薪酬由168,000元人民币调整到228,000元人民币,独立董事津贴此次不作调整,此次调整薪酬是在规范公司薪酬体系建设,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调整薪酬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将此次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及时把握投资机会,公司向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3亿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及时把握投资机会,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1.5亿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并经全体董事同意,决定将原定于2014年9月24日召开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相关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4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4-057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定于2014年10月10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2014年9月23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429,7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8%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请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增加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将本公司2014年9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顺鑫集团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将对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一并予以补充、增加,增加议案后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其他会议议题等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4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易华录(30021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易华录(股票代码:300212)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致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4年9月24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易华录股票按照收盘价进行估值。
自上述调整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9-2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官方淘宝店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广发基金官方淘宝店(<http://gdfunds.taobao.com>)申购旗下部分基金适用的费率开展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个人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2014年10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三、适用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8
广发轮动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17
广发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1
广发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50
广发创新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8
广发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50
广发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10
广发中债3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70026
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3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 000369
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42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 000179
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74
广发聚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118
广发聚财信用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70029
广发货币领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5
广发消费品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41
广发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2714
广发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162711
广发全球农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27
广发主题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77
广发实业资产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67
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4
广发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5
广发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9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6
广发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70048
广发热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70044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9

四、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2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限制性股票授予(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及《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1.授予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确定2014年9月16日为授予日。
2.授予数量及授予对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确定授予数量为6,935,000股,激励对象人数为111人。
3.授予价格: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确定授予价格为4.42元。
4.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48个月,自标的股票的授予之日起计算,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次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
禁售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及36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40%、30%、30%。
6.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

序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数量(股)	获授股票占标的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股票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杨宇宁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7.21%	0.07%
2	姜广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00	2.88%	0.03%
3	袁润涛	财务负责人	10000	1.44%	0.01%
4	核心经营骨干108人		6135000	88.46%	0.81%
合计			6935000	100.00%	0.91%

说明:1.激励对象获授并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公司在2014年9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内容。
2.本次定向增发所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在确定授予日之前的资金冻结期,股份登记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或部分认购限制性股票,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数量为7,290,000股调整为6,935,000股,授予人数由119人调整为111人。
4.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9月16日出具了天健验[2014]19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4年9月15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0,95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60,950,000.00元。根据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980,000.00元,由杨宇宁、姜广勇、袁润涛等119名激励对象按照4.42元认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7,29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于2014年9月15日止,贵公司已完成11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折合人民币30,652,700.00元,其中人民币实收资本人民币6,935,000.00元(¥6,935,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3,717,700.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0,950,000.00元,实收资本760,950,000.00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2010年6月7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162号)。截至2014年9月15日止,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7,885,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767,885,000.00元。
5.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4年9月16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9月26日。
本激励计划中,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300254 证券简称:仟源医药 公告编号:2014-064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4年9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成立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审核批准。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2014年9月23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429,7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8%向公司董事会发出《关于提请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增加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将本公司2014年9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顺鑫集团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将对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一并予以补充、增加,增加议案后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其他会议议题等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4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4-058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公告编号:2014-054》、2014年9月2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429,7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8%关于提请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将本公司2014年9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相关公告。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更新后的有关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监事会召集。
(四)会议召开的方式: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0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2014年10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5日
(七)大会网络投票网址:北京顺鑫农业国际商务中心412层会议室
(七)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八)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投票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至2014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委托不要求委托人在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十)公司将2014年9月27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议案事项
(一)提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性》。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上述议案一需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信息披露于2014年9月18日、2014年9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提示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会议登记手续
(一)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及持股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14年9月26日及2014年9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00860;投票简称:顺鑫投票
3.投票的操作流程:
(1)进行投票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股”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
(3)在“委托股”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
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1,2,3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以“总议案”进行投票,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性》 1.00
议案2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易华录(30021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易华录(股票代码:300212)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致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4年9月24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易华录股票按照收盘价进行估值。
自上述调整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国庆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名称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270004	2700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9月29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大额申购结束日	2014年9月29日	2014年9月29日
暂停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由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2014年9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00 转换(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2014年9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5,000,000.00 转换(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货币A	广发货币B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代码	270004	270014
下阶段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	暂停转换转入	暂停转换转入

注:1.广发货币市场基金目前大额申购限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2014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广发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限额的公告”》,为保护现有广发货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公司决定国庆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4年9月26日起暂停转换转入,从2014年9月29日起暂停单日单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超过500万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个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超过500万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业务失败,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赎回业务和转换转出业务按基金份额的正常办理。
2.本基金实行基金份额分级,即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何一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内持有的基金份额超过500万(含)时,基金账户内持有的基金份额将自动从A类升级为B类,并将B类确认为A类。
3.从2014年10月18日开始投资本金5000万元的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同时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合计超过5000万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0月7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交易日进行处理。
2.敬请投资者提前安排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节假期,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我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免长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gf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4-03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9月25日开市起复牌。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19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8月26日,因上述重大事项确定为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于2014年《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介绍
为扩大公司市场布局,优化产品结构,整合优质资源,进而全面提升盈利水平,为大股东创造利益,公司筹划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聘请了独立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各方积极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详实、全面的调查工作。
期间,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原因
自停牌以来,公司会同中介机构与交易对方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多次协商,因相关各方对相关事项的部分交易条款无法达成一致,同时根据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基础上相关意见,公司认为本次收购完成后可能存在的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以及维持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出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四、公司承诺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7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自公告披露《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股票复牌公告》之日起至少3个月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9月25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德棉股份 公告编号:2014-L050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工程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总金额:预计约为10.70亿元,最终以双方合作过程中实际确认后数据为准。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合同期限:暂为3年。
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该合作协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来年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风险提示:该协议履约时间较长,受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调整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协议的合作方和合作内容
1.协议方的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参股比例40%,以下简称“新疆德棉矿业”)与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公司签订《哈密市沁城乡牛毛铁矿“选厂”一期项目合作协议》和《哈密市沁城乡牛毛铁矿“采”项目合作协议》,前期投资金额为6000万元,合作期限五年,工程合作协议总金额预计约为10.70亿元,最终数据以双方合作过程中实际确认后数据为准。
合作内容范围:投资建设牛毛铁矿“选厂”一期技改项目,负责运营移动式破碎站/石破碎工艺及矿山开采、岩石破碎的主要工序和辅助工作。
二、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志斌
注册资本:5434.78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矿产开发、矿产品销售;矿山机械、设备、金属制品的销售。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市沁城乡16号三湾合院内(11号楼)
成立时间:2008年2月1日
最近三年合作未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哈密市沁城乡牛毛铁矿“选厂”一期项目合作协议》
1.协议双方
甲方: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
2.协议期限
本协议的合作期限为5年,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计算。
三、工程合作名称
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公司牛毛铁矿“选厂”一期技改建设项目。
四、合作方式
1.一期、二期技改项目由乙之方负责组织投资并负责建设并独立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4.2.一期技改项目/石破碎工艺/移动式破碎站/石破碎工艺/产量以甲方下达的年度计划/月度计划为准。
(二)《哈密市沁城乡牛毛铁矿“采”项目合作协议》
1.协议双方
甲方: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编号:2014-042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3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4年9月2日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2014年9月10日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2014年9月18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八)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投票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至2014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委托不要求委托人在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十)公司将2014年9月27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议案事项
(一)提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性》。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上述议案一需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信息披露于2014年9月18日、2014年9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提示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会议登记手续
(一)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及持股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到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14年9月26日及2014年9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00860;投票简称:顺鑫投票
3.投票的操作流程:
(1)进行投票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股”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
(3)在“委托股”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
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1,2,3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以“总议案”进行投票,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性》 1.00
议案2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25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4-058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公告编号:2014-054》、2014年9月2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429,7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8%关于提请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将本公司2014年9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相关公告。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更新后的有关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监事会召集。
(四)会议召开的方式: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0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2014年10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5日
(七)大会网络投票网址:北京顺鑫农业国际商务中心412层会议室
(七)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八)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投票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至2014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委托不要求委托人在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十)公司将2014年9月27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议案事项
(一)提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性》。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上述议案一需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信息披露于